

『西昇經』李栄注

藤 原 高 男

『道藏』洞神部玉訣類に、11世紀の道士碧虚子陳景元の編集に成る『西昇經集注』六卷〈維字号〉が収められている。それは、華陽韋処玄・句曲徐道邈・沖玄子・任真子李栄・劉仁会五家の注を集めたものである。その編集の方針は、その序に、

碧虚子聞其風而悦之，搜遺編於藏室，得注解者凡五家。先校取經之是者，後竄去注經之非者。集成二篇〈原注曰，今作六卷〉，依舊號曰老子西昇經。

と言うに依って知られる。即ち、先ず經文を校定し、然る後に注の是なるものを選択したと言うのである。従って、この五家の注も、その全文が集録せられているのではなくて、碧虚子の選取の手が加わり、碧虚子の是とする所のみが録せられていることを知らねばならない。斯くて、五家の注を、注家毎に抽出することは、輯佚の作業をなすに侔しい、と言わねばならない。

その輯佚に侔しい抽出作業を李栄注に就て行なう。それは、杜光庭の『道德眞經廣聖義』〈卷五〉に、重玄派の道士として⁽¹⁾11道士の名が挙げられ、その内の一人が李栄であるからである。この重玄派の重玄の理論の解明には、成玄英の『道德經義疏』が第一の資料となるのであるが、他の10道士の著作も参勘せられなければならない。その10道士の著作で完存に近い姿で現存するものは、李栄の『道德經注』に指を屈するが、彼の『西昇經注』も、その大部分が、『西昇經集注』に引存するらしい。そこで、李栄の『西昇經注』も輯佚せられなければならない。

『道藏』洞神部本文類に、『西昇經』三卷〈纂字号〉が収められて居り、北宋末の徽宗皇帝の「政和御注」が附せられている。従って、その形式から見れば、「玉訣類」に収められて然るべきであるが、この「政和御注」の『西昇經』と、『西昇經集注』との經文に異同がある場合は、その何れに従うかを決しな

なければならない。その決定のためには、五家の注の解釈を参照すればよい。例えば、「西昇章第一」に、「心知其言、口不能傳。」という経文があり、政和御注本は、「心知其音、口不能傳。」に作り、言字と音字との相違がある。経文を見るに、その前の句に「譬如知音者識音以絃。」と言うから、音字に作るを是とすべきことを知るのであるが、李榮注には「心知音妙、利口不足以宣傳。」と言うから、音字に作るを是とすべき確証が得られる。斯くの如く、五家の注の解釈に依って用字を推定できる場合は、その根拠とした注の文句を示す。

同じく「西昇章第一」に、「告子道要。」という句が存し、政和御注本は、「告以道要。」に作り、子字と以字との相違がある。第二章以下に於ては、章頭に「老子曰」三字が冠せられているから、「告子道要。」でもよいはずである<「子ニ道要ヲ告ゲン。」と訓読する>。沖玄子が注して「子者謂尹公也。」と言うのは、子字を支持するものである。然るに、第一章だけは章頭に「老子曰」三字を冠していない。更に、この句の前には、「爲説道德、列以二篇。」と言い、後には、「云道自然。」とあるので、「爲ニ道德ヲ説キ、列スルニ二篇ヲ以テス。告グルニ道要ヲ以テシテ云フ、道ハ自然ナリ。」と解する方が、「爲ニ道德ヲ説キ、列スルニ二篇ヲ以テス。子ニ道要ヲ告ゲン。ココニ道ハ自然ナリ。」と解するよりも、文章の続き具合が自然であろう。この以字を用いる方は、云字を「老子曰」の曰字に相当させるもので、斯くして始めて、第一章が、他章と整齐たる形式を有することとなる。斯くて沖玄子の注がありながら、それには従わず、政和御注本に従う。斯かる場合は勿論、五家の注のない場合も、長文の論証を要するので、その証拠となる文を示すことを略した。

「天地章第八」に、

才辯有其智、受教如語傳。自謂通道情、情衷不能丹。

という経文がある。政和御注本は、「通道情」を「通其情」に作って、一字の異同があるのみである。この経文に対して、碧虚子は注して、

才、李劉本作自謂通其辭、情猥不能宣。

と言う。この校勘の語は、冒頭に才字を置いたが為に、「才辯云々」20字の経文を「自謂云々」10字に作る意味であるかの如くであり、字数の半減を気にして始めて、「才辯云々」10字の前半に対するものであるか、「自謂云々」10字の

後半に対するものであるかを疑うこととなる。そこで、李榮注を見るに、

才辯始可傳言，聰慧方能宣法。訥士自謂能傳其言，猥情鄙見，未能宣
 彼。

と言う。「才辯云々」12字の注に依って、「才辯云々」10字の經文〈前半〉の存
 することを知り、「訥士云々」16字の注に依って、「自謂云々」10字の經文〈後
 半〉の存することを知る。更に經文の後半は、碧虚子の校勘の語の如くを作る
 べきを知る。斯くの如きは、碧虚子の序に「校取經之是者。」と言うものの異
 文に属するもので、李榮注にその証拠を求めて、それを示す。

李榮注の冒頭に、「西昇者，自東祖而也。」という一句が存する。「西昇」とい
 う語の定義であることは判然としているのであるが、その定義の「自東祖而」
 の意味がわからない。これを「自東祖西」に改めてみると、その意味が判然と
 する。李榮注には、時に斯かる誤字が存するが、これを対校するテキストが存
 しない。私の意に従って改めるより他に方法がない。斯かる誤字の例は、別に
 証拠を示すことなく改める所があった。

以上の要領・手続に依って編成・輯佚せられたものが、以下の『西昇經』李
 榮注である。その内容・思想については、別に論究する所がある。

〈注1〉「重玄派」なる語を用いたのは、私の「老子解重玄派考」〈『漢
 魏文化』第2号，S. 36. 8.〉を以て嚆矢とするようであるが、砂山稔氏は、
 「道教重玄派表微」〈『集刊東洋学』第43号，S. 55. 5.〉に於て、「重玄派を
 老子解に局限するは妥当でなく、道教重玄派として広く用いるべきであ
 る」旨を主張される。しかし、私見に従えば、道教重玄派とすれば、道士
 に局限される。老子解重玄派とすれば、玄宗皇帝・蘇轍の「老子注」をも
 含むことができる。何れが局限された用法であろうか。〈S. 57. VIII. 14.
 本論考を智鏡院信光浄操大姉に捧げる。〉

西昇章第一

老子⁽¹⁾西昇。開道竺乾。號古先生。善人無爲。

西昇者。自東祖⁽²⁾西也。開道者。老君迹處東周。道行西極。將開道彼土。故云開
 導。竺乾者。西極之國名也。號古先生者。謂⁽³⁾無上大道。先天而生。故曰古先生。
 即老君之別號也。夫聖德廣被。无所不適。知能照境。雖明常味。體能起用。雖動

而常靜。故妙契於名理。善入於獨立。凝湛於無爲。所謂道常無爲。而無不爲。有物皆在。在物皆無也。

不終不始。永存綿綿。

有生故有始。有死故有終。道既無死無生。故云不終不死也。眞常不動。自古固存也。

是以昇就⁽⁴⁾。道經歷關。關令尹喜見炁⁽⁵⁾。

自茲春境。適彼秋方。演暢古先生之道。成就長存之德。經途所履。由函谷關。齋待遇賓。爲說道德。列以二篇。

知機請長存之秘寶。虛應疏靈妙之玄宗。欲使理物歸眞。人習得道。列。分也。篇。編也。謂簡編寫之。分爲兩卷。

告以道要⁽⁶⁾。云道自然。

自然者。內無自性。外絕因待。清虛玄寂。莫測所由。名曰自然。不可以自他分其內外。不可以有無定其形質。不可以陰陽定其氣象。不可以因緣究其根葉。所謂虛無自然之大道也。

行者能得。聞者能言。

代有封執曲士。滯俗常流。聞云道自然。謂無修學。致令行者入道無由。故以此言勸令遵奉。若能順理而習。依教而行。可以成眞。故云能得。令聞道而行。行皆得法。以道而言。言皆合理。始曰能言。

知者不言。言者不知。

理本無言。借言詮理。理既玄悟。自合忘言。故曰知者不言。滯教生迷。執言爲是。既不達理。故云言者不知。

所以言者。以音相聞。

相聞。是通達也。既其知者不言。言者不知。云何聖人而作玄言。本欲借言以通達於理。而道本無言也。

是以故談⁽⁷⁾。以言相然。不知道者。以言相煩。不聞不言。不知所由然。

所由然者。本迹理教。眞僞善惡也。若也聖人不言。凡人不聞。豈知善惡之罪福。眞僞之邪正。教化開不言之機緣。始知未聞之至理。方可達其所以。知其所由。言之所說。利在於此。

譬如知音者，識音以絃。

音非虛發，必自絃來，理不獨明，終因言顯。

心知其音，⁽⁸⁾口不能傳。

心知音妙，利口不足以宣傳，智體理微，高辯焉能以窮究也。

道深微妙，知者不言，識音聲悲，抑音內惟，心令口言，言者不知。

〈校勘記〉 1. 子，慕字號本西昇經〈以下略稱慕本〉作君。 2. 祖西，原作祖而。 3. 无，原作元。 4. 昇，慕本作升。 5. 炁，慕本作氣。 6. 以，原作子，慕本作以。 7. 以，慕本無之。 8. 音，原作言，慕本作音。李榮注曰，心知音妙。

道深章第二

⁽¹⁾老子曰，道深甚奧，虛无之淵，子雖聞說，心不微丹。

此戒勸也，微，細也，丹，赤也。言深奧之道，虛无之理，赤心微細，猶尚難知，浮意羸情，如何可了，必須行之以深，信之以篤，可以證也。

所以然者何，書不盡言，著經處文，學以相然，子當寶之，內念思惟，自然之道，不與子期，喜則稽首再拜，敢問學之奈何。

〈校勘記〉 1. 子，慕本作君。

善爲章第三

⁽¹⁾老子曰，善爲書術者，必綏其文，善論達其事者，必通其言，勉而勤之，得道矣，爲正無處，正自居之。

夫修正道，學无所學，爲无所爲，尚无正可正，有何處可處，故言爲正无處，雖无心欲處於正，而正自然歸之。

不受於邪，邪炁⁽²⁾自去。

邪者，爲之外事，不作非道之事，不作非爲之累，故云，邪炁自去。

所謂无爲，道自然助。

无處於正，正自臻之，不受於邪，邪自去之，此是自然之道，而爲福助。

不善於祠，鬼神避之，不勞於神，受命无期。

養生者其身清，修心者其神靜，靜則不勞，清则无染，不勞不染，與道同身，身與

道同。命无期盡。

無進無退。誰與爲謀。爲是致是。非自然哉。

此結正也。爲正正歸。遠邪邪去。此爲是致是也。非自然哉者。言是自然也。

喜則稽首。今聞命矣。

〈校勘記〉 1. 子。慕本作君。 2. 炁。慕本作氣。

慎行章第四

⁽¹⁾老子曰。慎而行之。寶而懷之。吾將遠逝。不期自會。尹喜受言誠深。則於關稱疾棄位。獨處空閑之室。恬淡思道。⁽²⁾臻志守一。

清淨无欲。恬淡也。凝想存真。思道也。情不流蕩。故曰臻志。心无分別。故曰守一。

極虛本无。剖析乙密。

虛无者。道體也。言尹生思極虛无之體。窮本際之源也。乙密者。妙理也。乙之言一。密乃語也。妙理惟一。道心惟微。曉了分判。窮理盡性。故云剖析乙密也。

繚緜妙言。內意不出。

妙言。玄教也。繚者大無不包。緜者細無不入。研尋大道。窮究幽微。暢此玄宗。通斯教本。唯法是務。无復外想。故云內意不出也。

誦文萬過。精誠思徹。

積功於教。玄悟於理。非由散漫。必在精誠。理境鑿无。不通境智。照之皆洞。故曰精誠思徹。

⁽³⁾行眞歸身。能通其玄。⁽⁴⁾論无極之源。故能致神仙。

〈校勘記〉 1. 子。慕本作君。 2. 臻。慕本作歸。李榮注曰。故曰臻志。 3. 歸。原作臻。慕本作歸。徐道邈注曰。眞素歸身。 4. 論。原闕。依慕本而補之。

道象章第五

⁽¹⁾老子曰。道象无形端。恍惚亡若存。譬如種木未生。不見枝葉根。合會地水火風。四時⁽²⁾炁往緣。⁽³⁾炁爲生者地。聚合凝稍堅。

生必由炁。故炁爲生地。初凝尚脆。久聚始堅。謂形已大也。

味異行不等，甘苦辛鹹酸，⁽⁴⁾炁行有多少，強弱果不均，同出異名色，各自生意因。

俱資於道，成受於炁，故言同出，名氏既別，色類亦殊，故言異名色，其心清者正而善，其識濁者邪而惡，立行既異，志性不同，故各自生意因。

從是異性行，而有受形身。

本性既殊，爲行亦異，爲善爲惡，受福隨形，六道流轉死生。

含養陰陽道，隨所倚爲親，⁽⁶⁾⁽⁷⁾⁽⁸⁾生道非一類，⁽⁹⁾一切人非人。

生化之道，其數甚多，人曰是人，物曰非人，萬品不同，故非一類也。

本出於虛无，感激生精神，譬如起音者，撥絃手動傳，宮商角徵羽，口氣呼吸元，⁽¹⁰⁾

撥，拾也，傳手拾於絃，而音始發，以口呼吸於炁，而聲始鳴，非口无以出聲，因絃方能振響，故知口爲聲本，手爲音元，況之於物，非道不生也，絃謂琴瑟箏筑，口謂簫笛歌謠，以此舉喻也。

身口意爲本，道出上首元，⁽¹¹⁾本淨在虛靜，故曰道自然。

有生卽具身口意，身口意生，從何而得，必由於道，以爲元首，故曰道出上首元，此合喻也。

五音所動搖，遂與樂色連。

前明自然之道，本來清靜，無視無聽，非色非聲，斯乃至至洪源，玄玄妙本，今言受生之後，遂欲縱情，失虛靜之理，喪自然之道，聞五音之搖動，耳遂注焉，見五色之青黃，目便滯焉，爲有爲之迷惑，乃聲色之所留連也。

散陽以爲明，布炁成六根，從是有生死，道遂散布分。

三業爲因，六塵構染，緣善惡之行，受罪福之身，流轉三界，往還五道，一生一死，或苦或樂，無處不知，故言布分。

去本而就末，⁽¹²⁾散朴以澆淳，⁽¹³⁾

散朴，故言去本，就末，故言澆淳，失彼真源，淪茲俗境，喪敦厚之行，競澆薄之風也。

道變示非常，欲使歸其真。

〈校勘記〉 1. 子，慕本作君。 2. 3. 5. 炁，慕本作氣。 4. 行，原作形，慕本作行，沖玄子注曰，五味因於五行而生。 6. 所，原無之，依慕本而補之，韋處玄注曰，隨所因寄，各親其親也。 7. 爲，原作以爲，依慕本而刪之。 8. 親，親字下，原有雙行注曰，倚亦作寄。 9. 人，原作一，慕本作人，李榮注

曰、物曰非人、徐道逸注曰、人與非人、 10. 吸、慕本作噓、 11. 淨、原作靜、慕本作淨、劉仁會注曰、身口意本淨、无諸垢累、 12. 而、原作以、慕本作而、 13. 朴、慕本作樸、

⁽¹⁾
生道章第六

⁽²⁾
老子曰告子生道本、示子之自然、

一炁之動、萬類羅生、咸以自然爲宗、至道爲本、而逐末者衆、歸根者希、告而示之、令其敦本、去茲有累、入彼自然也、

至於萬物生、情行相結連、如壞復成、如滅復生、

因緣輪轉、往還不絕、如壞復成、死此生彼、如滅復生、出幽入明、

以成五行、陰與陽并、輾轉變化、遂爲物精、吾思是道、本出窈冥、

是道者、是生死變化之道也、物既有礙、用實有窮、資道得通、始能无滯、既本於道、故曰、本出窈冥、道既不可思議、有无難測、不可分別、寄曰窈冥、非窈冥也、

愚不別知、自謂適生、

愚者无知、言適爾自生、不由於道、迷本也、

子无道眼、安知生靈、

道眼者、洞視无外、照幽微也、人者、有生之靈也、言迷者遠不能知道、近不能知身、故言子无道眼、安知生靈、至如知人者智、自知者明、始是智慧明了之人、无所不知也、

天地人物、虚无囊盈、一從无生、同出異名、

高天厚地、人倫物類、大小愚智、无有自爾獨化、一切皆本虚无、俱從道生、故言同、別性殊名、故言異、囊籥者、舉喻也、囊中出氣、籥中有聲、虚无中有萬象、

是亦本非、在所用正、所字非字、乃知其誠、當與明議、⁽³⁾勿與愚爭、⁽⁴⁾

就明師依善友、議得失知是非、徒爭外事之可否、不明修身之損益、勿取之群小、闕以無明、虚勞辭費、終無利益、故言莫與愚爭、

子取正教、勿信邪聽、

忘言得理、無爲契眞、正教也、有爲累眞、遂欲傷性、邪聽也、勿信者、當收視反聽、勿邪見邪聽也、

何以知邪、子爲物傾、何以知愚、不察言情、爲道問道、爲經問經、問不本末、知愚冥

冥。

道。理也。經。教也。冥冥。無明之徒。暗而更暗也。爲道問道者。⁽⁵⁾ 訪理須達理也。爲經問經者。請教須解教也。今下士外不識教。內不達理。不達理。不知本也。不識教。不知末也。本末理教。俱悉不識。如盲人暗行。故曰冥冥。

但知求福。不知罪嬰。

不知行正以立功。而反信邪以求福。斯須之福未來。究竟之禍已至。此是爲罪之所嬰纏也。

但知養身。不知戮形。

以有爲滋味。愛養此身。生生之厚。動之死地。不自外來。正由六根。遇此刑害也。

嬰兒之姿。貴養厚教。忽無就形。知非常生。無履太白。⁽⁷⁾ 可令永存。有何妙意。乃欲相傾。

人皆去黑之白。出暗入明。今言無履太白。有何妙意。太白異俗。爲俗所寃。勸令混濁。始得長久。意之妙也。其在茲乎。

父子恩深。不是相聽。⁽⁸⁾

師資義重。父子恩深。子有不是之事。必須從父之是。弟有不善之行。必須從師之善。是故貴之以師父。重之以訓誨。聽復之者也。

勿復噉嘍。^{(9) (10)} 遠近笑人。

噉嘍。謂強染諛諛也。無義之弟。不孝之子。不從父之命。不受師之令。悖惡於上。失子弟之禮。故爲人笑也。今言勿者。戒令莫如此也。

掩惡揚善。君子所宗。

〈校勘記〉 1. 生道。原作道生。慕本作生道。經曰。告子生道本。 2. 子。慕本作君。 3. 誠。原作識。慕本作誠。劉仁會注曰。信道斯篤。 4. 議。原作義。慕本作議。李榮注曰。議得失。 5. 者。原無之。下文云爲經問經者。 6. 不達理。原無此三字。下文云不識教不知末也。 7. 太。慕本作大。 8. 是。原作足。慕本作是。李榮注曰。子有不是之事。 9. 噉。下原有雙行注音叫二字。 10. 嘍。下原有雙行注音嘍二字。

邪正章第七

老子曰、⁽¹⁾邪教正言、⁽²⁾悉應自然、故有凶吉、應行種根、

言人心既有逆有順、爲行亦有善有惡、行己乃爾、教人亦然、坦蕩君子、教人以正、故曰正言、嫉惡小人、教人爲邪、故云邪教、爲邪、雖不欲邪、而邪自來、爲正、雖不欲正、⁽³⁾而正自來、報之如此、故曰悉應自然、而報邪者以凶應、正者以吉應、善惡無濫、報對不差、猶如種窠隨根、各別必然異也、

如有如受、⁽⁴⁾種核見分、道別於是、言有僞眞、僞道養形、眞道養神、

動皆合理、爲之正、舉必乖眞、謂之邪、邪是虛假、故言僞、正是究竟、故言眞、眞能入妙、所以養神、僞乃是齷、所以養形、養形者、謂以滋味充身、養神者、謂以清淨修心、

眞神通道、能亡能存、神能飛形、并能移山、形爲灰土、其何識焉、

形者、生爲質礙、本自無知、死爲灰土、復何所識、

耳目聲色、爲子留愆、鼻口所喜、香味是怨、身爲惱本、痛癢寒溫、

有身有患、非爲困聲色、苦於香味、痛癢寒溫、皆爲惱本也、

意爲形思、愁毒憂惱、⁽⁵⁾吾拘於身、知爲大患、

身爲寒熱所惱、心爲憂愁所毒、唯心與身、內外俱患、其致云何、必須外忘於身、

內灰於心、身心尚忘、何患之有、此勸捨有爲也、

觀古視今、⁽⁶⁾誰能形完、

遠觀往古、近視當今、爲變化之所流、逐陰陽之所代謝、誰得完存者耳、

吾尚白首、⁽⁷⁾衰老孰年、

老君託神降迹、尚見衰老、猶自白首、沈俗徒萬境、涼煥盛衰、變化遷移、詎得長久、孰年、亦老也、

吾本棄俗、厭離世間、

有爲紛雜、人間穢漏、不足可保、厭而棄之、

抱元守一、過度神仙、

元一者、道也、懷道抱德、存三守一、⁽⁸⁾位參上聖、果曰高仙矣、

子未能守、但坐榮官、子能不動、神靈得安、子能捐欲、舉事能全、子能無爲、知子志堅、⁽⁹⁾今爲子說、露見敷陳、散解剖判、眞僞別分、

露見，顯示也。敷陳，演說也。散解，開釋也。剖判，決斷也。縱情爲僞，去欲爲真。慮彼迷方，未能玄悟。是故分明開說，令知善惡。

子當諦受，⁽¹⁰⁾重道殷勤，道爲明出，經爲學先。

暗者不解求真，明人始能修道，道非孤得，必自由經，故知入道之理，經爲學先也。

授與能行，不擇富貧，教化與樂，非有踈親。

道無分別，不以貧富隔絕，不以親踈阻教，務在行而聞化也。

取與能行，文與其人。

聖人虛應，理在合機，不信不行，何教何授，要在堅心奉法，然後授與靈文，學爾教爾，不失道真。

爾，汝也。我教於汝，汝宜學之，必得成也，不失道也。

〈校勘記〉 1. 子，慕本作君。 2. 邪教正言，原作邪正教言，慕本作邪教正言。李榮注曰，故曰正言，故云邪教。 3. 不，原無之，以意補之，上文云雖不欲邪。 4. 如，慕本作所。劉仁會注曰，日如有如愛。 5. 惱，慕本作煩。 6. 能，慕本作存，李榮注曰，誰得完存。 7. 敦，慕本作熱。 8. 守，原作字，經曰抱元守一。 9. 解，慕本作析。 10. 殷，慕本作因，劉仁會注曰，故須殷勤也。

天地章第八

⁽¹⁾老子曰，天地與人物，本皆道之元，俱出於太素，虛无之始端。

元，根本也，太素，清淨潔白之道也，虛无，玄妙非有也，三才雖大，萬物雖多，莫不同以清淨之道爲根元，玄妙之理爲本始，若非道爲端緒，物不得生，同皆如此，故言俱出。

⁽²⁾彷彿之精光，微妙之上玄，譬如萬里坑，下有淡流泉，視之甚濁微，徹見底沙難，窈窕而冥冥，不知所由然，亦如終者去，⁽³⁾不見其靈魂，淳陰共和合，陽不能顯分，過往與甫來，視譬以見前，尚不能了理，安能知亡存。

過往，過去也，甫來，未來也，見前，見在也，以天眼智，見未來事，以宿命通，知過去法，以漏盡明，⁽⁴⁾故知見在相，今昏迷之士，蒙蔽之徒，不體三界之皆空，未謝一身之俱寂，至於吉凶禍福，生死存亡，都不能知此因緣，如何可了真道之

妙趣也。

譬如瘡痍者，不能傳人言。爲聲彈宮商，其人豈能聞。才辯有其智，受教如語傳。自謂通其辭，情猥不能宣。⁽⁵⁾

才辯始可傳言，聰慧方能宣法，訥士自謂能傳其言，猥情鄙見，未能宣敝，下愚自謂玄教已稱，而心暗昧，至理不明也。

是故失生本，焉能知道元。

明道事資於法，識本理由於智，無智故失生本，心暗豈達道元，是以滯俗者多，歸道者少。

〈校勘記〉 1. 子，慕本作君。 2. 彷彿，慕本作髣髴。 3. 終者去，慕本作終逝者，而雙行注曰，一本作終者去。 4. 明，原無之，以意補之，上文曰，天眼智，宿命通。 5. 自謂通其辭情猥不能宣，原作自謂通道情情衷不能丹，慕本作自謂通其情情衷不能丹，而陳景元注曰，才，李劉本作自謂通其辭情猥不能宣，李榮注曰，訥士自謂能傳其言猥情鄙見未能宣敝。

行道章第九

⁽¹⁾老子曰子若行吾道，當知上慧原，智亦不獨生，皆須對因緣。

慧以鑒空，智以照有，空有雙照，理無不洞，故名智慧，然慧原頗微，智本難窮，窮之者，必因於明師，因緣不會，智慧不起。

各有行宿本，命祿之所關，⁽²⁾同道，道得之，同德，有德根。

愚智明暗之殊，貴賤善惡之異，皆由本行，並藉宿命，命有短長，祿有豐儉，⁽³⁾必關著於往昔，始受報於當今，是以善人同道，故得道，同德，得德根，惡人不同道，故失道，不同德，失德根。

宿世不學問，⁽⁴⁾今復與失隣，⁽⁵⁾是以故得失，不樂於道文。

前生之時，不好經法，此宿代不學問也，今身已來，又無良師善友，親仁善隣，類彼面牆，猶斯觸壁，信其愚夫，不樂經文，故言是以故得失，不樂於道文。

貪欲利榮寵，受施念恩勤，⁽⁶⁾更以財相厚，不哀下糞貧。

同於上德，本自虛无，失於至道，多生穢濁，以榮華貴寵爲利，遂則貪名，以錢財施惠爲恩，交相往還，減貧與富，故言相厚，曾無少慈愍念糞貧，寧有忠歸眞向道也。

必復多瞋恚，無所處定原，學不得明師，焉能解疑難。

狐疑未暢，玄妙不通，要在明師，方能開悟，守愚至死，懸解良難。

吾道如毫毛，誰當能明分。

內無自然之智，外闕善誘之師，毫毛小物不分，不知大道之原，不講，那解也。

上世始以來，所更如沙塵，⁽⁷⁾動則有載劫，自惟甚苦勤，吾學無所學，乃能明自然。

爲俗學者日益，則學有所學，爲道學者日損，則學無所學，學有所學，則暗於至理，學無所學，則明於自然，故知自然者，非爲而自然，不爲而自然也，前曰勸勤修，此文戒志學也。

華要歸其實，⁽⁸⁾莖葉如木根，⁽⁹⁾爲道歸師首，以知始元端，子當無相啓，勿以有相關。

若能行於無相，則衆妙自開，必也封在有爲，則玄關斯閉。

〈校勘記〉 1. 子，慕本作君。 2. 關，慕本作聞。 3. 關，原作聞，經曰，命祿之所關。 4. 學問，慕本作問學。 5. 失，原作世，慕本作失，成玄英道德經義疏引作今復愈失隣，李榮注曰，又無良師善友親仁善隣。 6. 哀，原作衰，慕本作哀，李榮注曰，曾無少慈愍念貧貧。 7. 如，原作妙如，慕本無妙字。 8. 木，慕本作本。

重告章第十

⁽¹⁾老子曰，吾重告子，子當諦受。

眞道難明，故以重告，必宜詳審，而奉受之。

道以無爲上，德以仁爲主，禮以義爲謙，施以恩爲友，惠以利爲先，信以倣爲首。

子欲行道者，以無爲爲上，有爲，非道也，子欲立德者，以仁慈爲主，殺害，非德也，修折旋之禮者，必須在於分義，行之謙退，無義無謙，非禮也，爲施之博者，宜隆之於恩，以恩爲親友也，不友於恩，非施也，存之於惠，先在利人，不利於人，非惠也，履之於信，定有倣驗爲先，有名無實，虛而不倣，非謂信也，能行此者，可成道矣。

僞世亦有之，雖有以相誘。

道德之風，無乎不仁義之化，是處可行，然則化有澆淳，政有得失，行之者，六德皆具，喪之者，一道不成，澆僞之時，亦言有其道德，備於仁義，而不能實用，假以虛行，妄相誘引，並非眞信也。

是以知世薄。華飾以相拊。

不存道德之實。亦失仁義之眞。唯有虛薄華辭。更相拊拂。

言處飛龍前。行在跛鼈後。⁽²⁾⁽³⁾

輕諾急言。言在飛龍前也。無實寡信。行在跛鼈後也。

仁義禮信廢。道德荒亡腐。不以道相稽。反以財相輔。

稽。至也。不能矣。德往德來。以道相至。翻乃以財以貨。更相輔益。志在有爲也。

譬如鏡中影。可見不可取。言如響中應。風聲豈可聚。僞世教若此。如是迷來久。⁽⁴⁾

鏡中之形。取之實難。風裏之聲。聚之非易。聲之與形。取必不得。輕諾薄行。有爲事業。實知無益。澆俗昏迷。是以自遠。故云。迷來久矣。

天下之人物。誰獨爲常主。迷迷以相傳。輾轉相授與。⁽⁵⁾邪僞來入眞。虛無象如有。自僞不別眞。爲貪利往守。

邪僞。有爲也。入眞。無爲也。迷者將欲邪道以求正眞。有爲而入無爲。必竟不得也。以此爲得。是虛空有像。而非眞有。自著有爲之僞。不識無爲之眞。何以得然。止爲貪欲財利。以此相守。遂失無爲眞道也。

非常正復亡。癡盲持自咎。如木自出火。還復自燒腐。

〈校勘記〉 1. 子。慕本作君。 2. 處。慕本作出。韋處玄注曰。言在飛龍之前。

3. 鼈。慕本作鰲。 4. 聚。原作緒。而陳景元曰。緒。李劉李本並作聚。韋處玄注曰。何由可取而緒用哉。李榮注曰。聚之非易。 5. 授。原作受。慕本作授。韋處玄注曰。因相傳授。劉仁會注曰。以迷授迷。

⁽¹⁾
聖辭章第十一

⁽²⁾
老子曰。聖人之辭云。道當以法觀。如有所生者。故曰爲自然。眼見心爲動。口則爲心言。鼻爲通風氣。鼻口風氣門。

眼則視見外色。心則動緣前境。口既能宣言語。鼻乃通傳風氣。此則誰使之然耶。皆不知所以然而然也。氣從鼻口。⁽³⁾鼻口爲風氣之門。

喘息爲宅命。身壽立息端。譬如穀草木。四氣時往緣。氣別生者死。增減羸病動。以是生死有。不如無爲安。無爲無所行。何緣有咎愆。子不貪身形。不與有爲怨。五行不相剋。萬物悉可全。萬物無有常。成者不久完。三光無明冥。天地常照然。

〈校勘記〉 1. 聖辭。慕本作聖人之辭。 2. 子。慕本作君。 3. 鼻口。原無之。

觀諸章第十二

⁽¹⁾老子曰。觀諸次爲道。存神於想思。

爲行之道多方。修身之途非一。前雖陳化道。乃恐迷者未回。今觀爲學之徒。修道之次第。欲得長生不死。唯有存神思道。思道則智將道合。存神則神與形同。神與形同。自入清虛之境。智得道合。默歸智慧之源。妙果斯成。方爲道也。

⁽³⁾道氣與三光。念身中所治。

道氣者。導引也。三光者。身中之三一神也。修身之道。必須導引和氣。令得致柔。存三守一。一不離身。自當得道。三一之神。化在人身三宮之內。念念不散。其神自降。神降。則真道成也。

⁽⁴⁾彷彿象夢寤。神明忽往來。

人能念道。道自來歸之。若解存神。其神自降。忘情忘識。如夢如寤。彷彿神降。罔象得真。神則出入無方。故知往來不滯。

⁽⁵⁾淡泊志無爲。念思有想意。自謂定無欲。不知持念異。或氣尚麤盛。自知尚多事。

有想新生。異念初起。由細微也。積念爲大。增想成多。紛綸有爲。昏迷斯甚。此惑尚粗盛也。人間之代。有爲萬境。六情繫者。觸途皆染。故曰多事。

事興則形動。動則外通謀。謀思危之首。危者將不久。不久將欲衰。衰者將不壽。

無思無慮。則安。有圖有謀。則危。安則長存。危則不久。不久則傷夭。故曰不壽。以身觀聲名。物事難可聚。

身是內也。名是外也。內身猶爲空假。外名故是虛花。以此而觀。身尚不可久存。物亦不可久聚。何故。以此一身。扳緣萬境。并欲聚前有爲。聲色名利。可欲皆聚一身。戒有累。勿令貪染也。

以名聲稱號。必爲是所誘。皆坐於貪欲。貪欲爲殃咎。

饕餮之徒。貪婪之輩。亡不以道。自爲殃咎。

貪者爲大病。習貪來已久。合會微漸滋。非鍼艾所愈。⁽⁶⁾⁽⁷⁾

貪可煞身。故爲大病。積習生常。故云來久。微微而長。漸漸而進。自微至著。從小至大。患生於內。病至昏盲。難可求救除。故非鍼灸所療。

還身意所欲。清淨而自守。

貪爲至病。救所不除。今欲除之。其用何道。但能無欲。而貪自除。若能忘身。而

害斯遣。唯清唯靜。守道守眞。端坐無爲。儻然絕累也。

大聖之所行。不慕人所主。

小人所履。耳目注於聲色。心意住於貪欲。反以此爲病。不得成道。大聖所以行。清虛無欲。心不主於有爲。故無人間之累也。

有常可使無。無常可使有。

俗人之所慕。但貪名利。唯求情欲。志在於有。不肯於無。今聖人內遺心識。外絕名聲。非有非無。能無能有。不有能有。可使有歸於無。不無而無。可使無歸於有。無歸於有。無有不成。有歸於無。有無不滅。或隱或顯。變化自在也。

〈校勘記〉 1. 子。慕本作君。 2. 思道。原無之。前文曰存神思道。後文曰存神則神與形同。 3. 與。慕本作和。 4. 彷彿。慕本作髣髴。 5. 悒。慕本作淡。徐道邈注曰。悒當作愴。 6. 滋。原作漬。慕本作滋。徐道邈注曰。滋益也。 7. 愈。原作可愈。慕本無可字。徐道邈注。曰非鍼艾所瘳瘡也。李榮注曰。非鍼灸所瘳。徐道邈注曰。愈當作瘳。

經誠章第十三

老子曰。經誠所言。法義所推。赫赫興盛。不如妙微⁽²⁾。

尋經誠所言。依法義推究。濟濟貴盛。赫赫高門。寵極則辱來。樂往則哀集。常要得失。而患興衰。不如懷道自安。含眞善見。退不枯槁。進不榮華。逍遙木鴈之間。放廣市朝之際。存妙微質朴也。

實不如虛。數不如希⁽³⁾。邪多卒驗⁽⁴⁾。疾不如遲。興者必廢。盛者必衰。聖人絕智。而爲無爲⁽⁵⁾。言無所言。行無所施。孰能知此。偶不如奇。多不如寡。孰賢難隨。孰仁難可。其義少依。

無爲之行難行。不二之心少悟。誰有賢名之士。仁善之人。能以可於心。而隨其行。仁賢尚爲難可。蒙昧故非易行。是故知幽玄妙義。少能依者也。

能知無知。道之樞機。

若能隨不言之教。依無爲之理。自然悟道。智無不知。雖無所不知。而即無知。能忘於知。得道樞機。今言得者。得道要妙。

空虛滅無⁽⁶⁾。何用仙飛。大道曠蕩。無不制囿。

玄而遠。故言曠。平而夷。故言蕩。控御一切。故言制也。包羅萬有。故言囿也。

⁽⁷⁾若能明之，⁽⁸⁾所是反非。

若能明之於大道至理，無不通悟之於曠蕩，塵累無不淨，則知從來小見，舊日俗情，所善者非善，所是者非是也。

經言審諦，孰知能追。

審諦，真實也，夷心則照之於寂路，虛己則達之於道原，滅聞見於樞機，絕是非於曠蕩，此為玄妙之教，真實之言，而迷俗逐欲者多，忘情者少，誰能隨之。

〈校勘記〉 1. 子，慕本作君。 2. 妙微，慕本作微妙。 3. 邪，原作茂，慕本作邪，徐道邈注曰，邪教正言悉應自然。 4. 驗，原作夭，慕本作驗，徐道邈注曰，禱鬼祈神多有卒驗。 5. 爲，慕本作所爲。 6. 空虛滅無，原作空滅成無，慕本作空虛滅無，陳景元注曰，徐李劉本作空虛滅無，何用仙飛，徐道邈注曰，空虛滅無。 7. 若，慕本作子，李榮注曰，若能明之於大道至理。 8. 所是，原作是所，慕本作所是，李榮注曰，所是者非是也。

深妙章第十四

⁽¹⁾老子曰，道言深妙，⁽²⁾經誠乙密，天地物類，生皆從一。

絕慮為深，不測為妙，乙者，玄也，密者，微也，經法深遠，誠律玄微，所說之言，極為幽奧，皆云，天地人物，俱從道生，信而有微也。

子能明之，為知虛實。

明之體解，一為物本，知物從一生者，為實也，言不從一生者，為虛也。

子若不照，顯之不別。

我非汝說，若不能照了，我雖顯示汝，亦不能分別。

子志於有，無為所疾，為有所嬰，億載無畢。

若能志在無為，則⁽⁴⁾憐然證道，⁽⁵⁾如心存有欲，以此嬰繞，千億萬載，為有為繫縛，無由了畢。

道言微深，子未能別，撮取於略，誠⁽⁶⁾慎勿失。

玄章秘典，未可具明，採取要略，唯當順從經戒，捨惡從善，出有人無，終始常行，莫令差失，謂達經也。

先損諸欲，勿令意逸，閑居靜處，精思齋室。

無事即是閑居，安心便為靜處，專情乃曰精思，洗心名為齋室。

丹書萬卷，不如守一。經非不達，終有虛實。言有必無，子未能別。言無必有，子未能決。

上言虛實，其在此乎。言無必有，此乃虛爲實也。言有必無，此乃實爲虛也。實而爲虛，子當未能分別。虛而爲實，子亦未能決了。能決能了，知實知虛。既達於經，自保於道。

但當按行，次來次滅。

但可依按經法，奉而行之。先捨於惡，次忘於善。先破有欲，次滅無爲，有爲無爲並忘。若善若惡皆泯，念念欲起，次次蕩除。

道有眞僞，福有吉凶，罪有公私，明有⁽⁷⁾纖密。占往知來，不如⁽⁸⁾朴質。

達於過去，占往也。明於未來，知來也。雖有智慧，終始皆知，而多敗，必有顛蹶。唯當存之朴素，敦之質眞，可以立身，可以事君，可以養親，可以成道，勤修也。

〈校勘記〉 1. 子，慕本作君。 2. 誠，原作戒，慕本作誠，李榮注曰，誠律玄微。 3. 乙，原作一，經云乙密，下文云密者微也。 4. 愉，原作脩。 5. 如心，原作恕，上文云，若能志在無爲。 6. 誠，慕本作戒。 7. 有，原作者，慕本作有，上文云罪有公私。 8. 朴，慕本作樸。

虛無章第十五

老子⁽¹⁾曰，虛無生自然，自然生道，道生天，天生地，地生萬物⁽²⁾。

此謂有像之物也，自上生下，次第相生也。

萬物抱一而成，得⁽³⁾微妙化生。

天地人物並皆抱眞一之道，受微妙之氣，所以方得化生，是知一氣者，萬物之本也。

人有長久之寶，不能守也，而欲益尊榮者，是謂去本，生天地之道也。

〈校勘記〉 1. 子，慕本作君。 2. 道生天天生地地生萬物，原作道生一一生萬物，慕本作道生一一生天地天地生萬物，陳景元注曰，徐李劉本並作道生天天生地地生萬物。 3. 化生，原作氣化，慕本作氣化，陳景元注曰，李本作化生。 4. 欲益，慕本作益欲。

恍惚章第十六

⁽¹⁾老子曰。虛無恍惚。道之根。萬物共本。道之元。

至本空寂。名曰虛無。虛無即非空寂。有無不定。稱之恍惚。云虛無生自然。自然生道。故知虛無者。此即道之根本。萬物得生。皆由於道。是知道爲物之本元也。在己不亡。⁽²⁾我默焉。

道者物之元。氣者生之本。失道則死。喪氣則亡。若也不亡。聖人默然不說。今之廣說至言。大數妙教。而教其養氣抱道。復本歸根。人若納氣於內。抱道於懷。水火之所不能災。生死之所不能害。長存入道。端坐成真。得意忘言。故云默焉。知而不默。乃失之也。

<校勘記> 1. 子。纂本作君。 2. 亡。原作忘。纂本作亡。韋處玄注曰。不滅不亡。李榮注曰。若也不亡。

生置章第十七

⁽²⁾老子曰。生我於虛。置我於無。生我者神。殺我者心。

形不自生。得神始生。身不自殺。由心故殺。心不爲惡。足可長存也。夫心意者。我之所患也。我即無心。我何知乎。

心有分別之知。能造有爲之過。過成患我。是實由心。若也忘心無知。自當無患。念我未生時。無有身也。直以積氣聚血。成我身耳。⁽²⁾我身乃神之車也。神之舍也。神之主人也。⁽³⁾

身能載神。神能乘人。故曰車也。身能容神。神以身爲屋。故云舍也。自外來寄於身。故云主人也。

主人安靜。神即居之。躁動。神即去之。

車牢。始能載物。舍靜。方可安人。爲主。既也諠譁作。客何能久住。必須堅守於身。而神自乘之。淨洗於心。神自正之。內外安靜。神自居之。若身有染穢。心復躁動。神即離人。故云去之。

是以聖人無常心者。欲歸初始。⁽⁴⁾反未生也。

愛染罪垢。躁競有爲。是常人流俗之心也。聖人清淨捐欲。無常俗之心也。有心者逐末。入於生死。無心者反本。歸於真道。無復生死也。

人未生時。豈有身乎。無身當何憂乎。當何欲哉。

已生之後。方可有形。未生之前。理無身也。有身。則百憂競起。五欲爭興。無身。則萬累都捐。千愁并盡。尚無有身之患。豈有身外之災。

故外其身存其神者。精耀留也。道德一合。與道通也。

營生之士。學道之人。必須外忘於身。不得多養於味。先宜內存於神。志之於道。恍惚精微。智慧自歸。精彩光明。無不照了。故言精耀留。若得智慧止。乃將道德一合。均之無德。契以虛通。故言與道通也。

〈校勘記〉 1. 子。慕本作君。 2. 耳。慕本作爾。 3. 人。慕本無之。李榮注曰。故云主人也。 4. 反。慕本作返。李榮注曰。反本歸於真道。

爲道章第十八

⁽¹⁾老子曰。古之爲道者。莫不由自然。

古昔修道之士。皆由有自然道德。清虛無欲。未待師教。而自然。修道無有不由自然也。若強爲之。則不然矣。

故其道常然矣。強然之。卽不然矣。

凝情合道。無欲全真。行之有常。常得自然之道。若外不立行。內不修心。強令爲之。道終不得。

夫何故哉。⁽²⁾以其有思念。故與道反矣。是以琴箏之器。在其用者。虛實有無。方圓大小。長短廣狹。聽人所爲。不與人爭。

琴。排琴。箏。管箏也。琴能出氣。箏能出聲。皆悉無心。任人所動。氣之大小。聲之長短。若方若圓。或廣或狹。從人所爲造。不與人爭。此舉喻也。

善人在於天下。譬如琴箏乎。非與萬物交爭。其德常歸焉。以其虛空無欲故也。

此合喻也。善行君子。立德淑人。外則與物無競。內則無欲謙虛。德自歸身。道當在己也。

欲者凶害之根。無者天地之原。莫知其根。莫知其原。

有欲則傷身。故云凶害之根。無欲則會道。故云天地之原。而凡情迷亂。蒙昧無知。不知有欲是凶害之根。不知無欲爲福善之原。故曉示也。

聖人者。⁽³⁾去欲入無。⁽⁴⁾以輔其身也。

〈校勘記〉 1. 子。慕本作君。 2. 哉。慕本無之。 3. 欲。慕本下有而字。

4. 也。原佚也下諸家注，故莫知李榮注存否。

色身章第十九

老子曰。人皆以聲色滋味。爲上樂。不知聲色滋味。禍之太樸。故聖人不欲。以歸無欲也。

〈校勘記〉 此章經注。原併佚之。以慕本補經。

道虛章第二十

老子曰。道者。虛無之物。若虛而爲實。無而爲有也。⁽¹⁾天者受一氣。蕩蕩而致清氣下。化生於萬物。而形各異焉。⁽²⁾

虛而爲實。無而爲有。卽是虛無之中。能判三才。而生萬物。三才有象。故言實。萬物有形。故言有。舉大明小。旣言天受一氣。是知物稟元和。天旣蕩蕩清高。無心分別。不失於一。人亦須勤勤強志。清淨無爲。不失於道也。氣雖是一。形乃不同。故言各異也。

是以聖人者。⁽³⁾知道德混沌。玄妙同也。⁽⁴⁾亦知天地清靜。皆守一也。故與天同心而無知。⁽⁵⁾與道同身而無體。而後天道盛矣。以制志意。而還思慮者也。

與天同心。心無分別。與道同身。身無形假。將天合德。共道齊真。是名天道盛矣。何以得同天道之盛。制心意無意深。還思慮去繁想。始可得矣。

去而不可逐。留而不可遣。⁽⁶⁾遠者出於無極之外。不能窮之。近在於己。人不見之。是以君子終日不視不聽。不言不食。內知而抱玄。⁽⁷⁾

懷道君子。紉聰明絕視聽。慎言語不華綺。節飲食斷滋味。虛心玄覽。故曰內知。不失微妙。稱之抱玄。

夫欲視亦無所見。欲聽亦無所聞。欲言亦無所道。欲食亦無所味。

悟萬境皆空。心卽俱靜。

⁽⁸⁾悒悒寂哉。不可得而味也。復歸於無物。

躁競浮動。輪轉有爲之內。悒悒寂哉。復歸無物之道。

若常能清靜無爲。氣自復也。⁽⁹⁾反於未生。⁽¹⁰⁾而無身也。

內外無染。故曰清淨。恬神息慮。是曰無爲。合氣於漠。反於未生。體同自然。而無其身也。

無爲養身。形骸⁽¹⁾全也。天地充實。長保年也。

無爲養身。無事安人。功格四表。道溢六虛。此謂充實也。修身者年命長。理國者鼎祚遠。此長保年也。

〈校勘記〉 1. 從章名訖有也。原佚經注。以慕本補經。 2. 從天者訖異焉。原佚經。以慕本補之。 3. 者。慕本無之。 4. 妙。慕本無之。 5. 天。慕本作天地。 6. 天。原作人。經曰。與天同心。 7. 之。慕本作也。經下文曰。人不見之。 8. 悵怕。慕本作淡泊。韋處玄注曰。悵怕寂然。李榮注曰。悵怕寂哉。 9. 氣。原作無。慕本作氣。李榮注曰。合氣於漠。經下文徐道邈注曰。和氣已復。 10. 反。慕本作返。李榮注曰。反於未生。 11. 骸。慕本作體。徐道邈注曰。形骸保全。

哀人章第二十一

老子⁽¹⁾曰。人哀人。不如哀身。哀身。不如愛神。愛神。不如含神。

雖愛於神。而未免勞役。猶嬰患害。不及含神。含神者。外則不執不染。內則無思無慮。內外清淨。神自歸之。不出於身。故曰含神。

含神。不如守身

神雖至妙。仍不自立。要託於身。方能運用。今但含神。不守於身。身敗形離。神無所寄。欲神長存。先須守身。守身者。必淨必清。同道同德。通幽洞微。則與虛極不二。存三守一。乃共真神合契也。

守身。長久長存也。

〈校勘記〉 1. 子。慕本作君。

神生章第二十二

老子⁽¹⁾曰。神生形。形成神。形不得神。不能自生。神不得形。不能自成。形神合同。更相生更相成。神常愛人。人不愛神。

神既託人。亦欲人不死。人乃資神。亦須神不離。不離。必須修身清心。能修之者。始是愛神。今人多穢濁。不肯修身。身既不修。是不愛神也。

故絕聖棄知。歸無知也。⁽²⁾

聖人無名。名既無矣。復何所絕。大智若愚。智乃如愚。即是無知。復何所棄。今

言棄絶。謂聖有功名之累。智有分別之機。分別者勞心。徇名者損身。身心若損。形離神散。此是不愛於神。不守於身。有爲失道也。勸令棄名絶慮。以歸無知。此是愛神也。

〈校勘記〉 1. 子。慕本作君。 2. 從故絶訖知也九字。慕本無之。

常安章第二十三

⁽¹⁾老子曰。聖人常安。與天地俱安。而鬼神通。

聖人內遣心識。外喪形骸。與冥寂合其眞。虛玄同其體。陰陽之所不能變。盛衰之所不能移。玄德常靜。故曰常安。共天地均其覆載。鬼神齊其正眞。包大納細。通幽洞微。無屯否之期。絶困窮之日。故曰。與天地合其德。鬼神將來舍也。

衆人皆安其所不安。卽不安矣。蓋天道減盈滿。補虛空。毀強盛。益衰弱。損思慮。歸童蒙。⁽²⁾塞邪智。⁽³⁾聖人之朴也。⁽⁴⁾是以天下尚孝。可謂養母。⁽⁵⁾常能愛母。身乃長久。

事親者。以孝爲先。修身者。以道爲本。孝子善養。揚名於後代。學者能修成眞而不死。養神存道。故曰愛母。身與道同。故曰長久。

〈校勘記〉 1. 子。慕本作君。 2. 智。慕本作知。 3. 朴。慕本作樸。 4. 孝。原作存。慕本作孝。李榮注曰。以孝爲先。 5. 長久。原作久長。慕本作長久。劉仁會注曰。神安則長久。李榮注曰。故曰長久。

身心章第二十四

⁽¹⁾老子曰。身之虛也。而萬物至。心之無也。而和氣歸。善養身者。藏身於身。而不出也。藏人於人。而不見也。故君子之治。必先死於國。旣死不亡。其國盛也。民不敢散。更復充也。

死。猶忘也。修身之者。體卽身無身。卽人無人。忘身而身存。理國之者。體同虛寂。德並太空。兼忘天下。故云。必先死於國。旣亡於國。在宥天下。薄賦輕徭。兆人安樂。故云。旣死不亡。其國盛也。政化太平。人不流亡。故曰不散。國實人富。積粟足兵。故曰復充。

若能知常。施行反也。衆人歡樂。用生生也。動而失之。壽命竭也。

衆人用有生之命。持以生身。放情極欲。以爲歡樂。而有害命傷身。上旣失道。下亦失身。故云。動而失之。壽命竭也。

夫天下大物哉。甚綿綿也。冥冥混沌。不可知也。知之者去之。欲之者離之。近之者遠之。

使智求之。而不得。故曰去之。以欲取之。而不得。故曰離之。不可以爲親。故曰遠之。

是以聖人非託於天下。亦非託於鬼神。亦非託於萬物。常以虛爲身。亦以無爲心。

託。謂因假也。聖人所以得道者。顯不因於天下。幽不假於鬼神。外無賴於萬物。常以虛爲身。亦以無爲心。而自然成道。人若心忘有事。志在虛無。雖不欲成道。而道自成也。

此兩者。同謂之無身之身。無心之心。可謂守神。

兩者。虛無也。以虛爲身。此乃無身之身。以無爲心。此乃無心之心。無心之心。則無心。無身之身。則無身。至無身心。是謂守神。雖曰守神。可以虛無。故神自歸之。故曰守神。

守神玄通。是謂道同。

能以虛無守神。神通虛無之妙。身同於大道之體。故曰玄通也。

<校勘記> 1. 子。慕本作君。

無思章第二十五

⁽¹⁾老子曰。智士無思⁽²⁾無慮之變。常空虛無爲。恬靜修其形體。而萬物育焉。

無智之者。必貪有欲。有智之士。未肯無爲。是以滯凡庸。少能歸道。聖人勸戒。意在虛空。故曰有智之士。勿多生思慮。好爲變詐。常須空彼我。端寂無爲。身不躁競。爲恬。心無浮動。爲靜。內外清靜。是修其形體。於物無害。爲物所養。故曰育焉。

變者貪天下之珍。以快其情。

積思慮。好詭詐。逐欲不止。萬境遷改。爲變。夫難得之貨。是天下之珍。懷貪無已。縱欲暢心。禽色荒亂。此快其情也。情快於前。政敗於後。必然之理。的如可見。故舉下文。以示之也。

然後革兵⁽³⁾四起。禍生於內。國動亂者。而民勞疲也。

此道濟物。以文柔遠。百姓日用而不知。萬國自然而歡泰。少私寡欲。貴粟賤金。俗樂家安。樂和禮洽。此無爲之化也。若肆情極欲。奢淫好勝。四郊多事。五兵動

(4)
作。疊起蕭牆。禍生於內也。君既昏亂。臣不忠正。國動亂也。征役不止。困於轉輸。人勞疲也。

夫國以民爲本。民勞去者。國立廢矣。

爲國之本。要在安人。人安則逸。人危則勞。逸則人居。勞則人去。國之興也。寔在於人。人既去焉。是知國廢。理亂由道。興廢在人。以道愛人。天長地久矣。

所謂出其無極之寶。入賊利斧戟也。

寶者。無爲之道也。賊者。有爲之兵也。我無爲而人自化。此用無爲之道也。若不用無爲之道。是出其無極之寶。如用有爲之兵也。兵能害物。日費千金。甚於鋒刃。故云。入賊利斧戟也。

是以聖人無爲無事。欲安其國民也。

不貪欲。故無爲。不好兵。故無事。貪欲則人損。戰伐則人勞。無爲無事。不損不勞。百姓安寧。聖人之化也。

故曰。子能知一。萬事畢。

無爲用道。知一也。功成事遂。事畢也。內明。達於至道。知一也。行成德就。從因證果。得於眞道。事畢也。

無心德留。而鬼神伏矣。

聖人無心。不起貪欲。道在於己。德止於身。故曰留也。用道則道流遐邇。懷德則德被幽明。既爲人之所歸依。亦爲鬼神之所伏從也。

〈校勘記〉 1. 子。慕本作君。 2. 無。慕本無之。韋處玄注曰。故曰無思無慮之變也。 3. 革兵。慕本作兵革。 4. 疊。疊之誤乎。疊俗作疊。

我命章第二十六

(1)
老子曰。我命在我。不屬天地。

天地無私。任物自化。壽之長短。豈使之哉。但由人行有善有惡。故命有窮通。若能存之以道。納之以氣。氣續則命不絕。道在則壽自長。故云不屬天地。

我不視不聽不知。神不出身。與道同久。

不視。故不爲色所盲。不聽。故不爲聲所聾。不知。故不爲智所困。絕聲色而清淨。去分別而無爲。神不離人。故云不出於身。身將神合。命與道同。故云長久。所言不屬天地。其行如是。遂與道同。

吾與天地，分一氣而治，自守根本也。

萬物俱資於大道。三才同稟於一氣，而人皆逐末，遂至傷生。老君守本，故能成道。若能法聖人而爲行，虛極自然，可致也。

非效衆人行善，非行仁義，非行忠信，非行恭敬，非行愛欲，萬物卽利來。

爲善必近名，爲惡必近刑，聖人遠之刑名，故不學衆人行善。仁者殺身以成人，義者裁非而正己，聖人修生故不殺，亡邪故無正，非行仁義也。忠信者，道之華，聖人棄華取實，不行忠信也。孝非天性，禮異至誠，心狠貌恭，故非妙行，所以不行。欲爲凶禍之根，愛是煩惱之源，愛欲在己，身尚不安，如何得道，聖人清靜，非行愛欲也，於物無害，物利自來。

常炎⁽²⁾怕無爲，大道歸也。

上文行善，及至愛欲，皆是有爲之事也。老君懷道抱德，恬靜無爲，常行此行，遂得成真，故云大道歸也。

故神人無光，聖人無名。

〈校勘記〉 1. 子，慕本作君。 2. 悒怕，慕本作淡泊。

兵者章第二十七

老子曰，夫⁽¹⁾兵者天下之大凶事也，非國之寶，寶之者而不用也，用之者，動有亡國失民之患也。

克定禍亂，義實由兵，以慈用之，其戰自勝，然兵旣主殺，殺爲凶事，非國寶也，好生惡殺，重粟愛人，無爲戰兵，爲國寶也，故云，寶之者不用，用之者動有亡國失人之患，此是凶之大也。

是以聖人懷微妙抱質朴⁽⁴⁾，而不敢有爲與天下交爭焉。

存之要道，懷微妙也，無失淳風，抱質朴也，無爲去兵，息於機戰伐，不與天下交爭矣。

雖有猛獸，不能撻也⁽⁵⁾，雖有蜂螫蟲蛇，不能螫也，雖有兵刃，不能害也。

心存正道，行移質朴，恕己及物，內無害心，雖有外毒，不能加也。

〈校勘記〉 1. 子，慕本作君。 2. 夫，慕本無之。 3. 大，慕本無之，經下文李榮注曰，此是凶之大也。 4. 質朴，慕本作樸質。 5. 撻，慕本作據。

柔弱章第二十八

老子曰、天下柔弱、慕過於一氣、氣莫柔弱於道、道之所以柔弱者、包裹天地、貫穿萬物、夫柔之生剛、弱之生強、而天下莫能知其根本、所以從生者乎、是故有以無爲母、無以虛爲母、虛以道爲母、自然者、道之根本也。

凡物有形、必自無生、故以無爲母、元無所有、以有有、故遂乃有無、無本空虛、起無見者、從虛而來、故以虛爲母、虛既空矣、何能運行、通而不壅、必由於道、故以道爲母、道者非無非有、非實非虛、不來不去、不始不終、非物使之、非人所造、不知所以、號曰自然、道既自然而來、自然即道之根本、此名無能生有、次第互生、欲結前能行柔弱、則以生剛強也。

〈校勘記〉 1. 子、慕本作君、 2. 一、慕本無之、 3. 以、慕本無之、

民之章第二十九

老子曰、民之所以輕命早終者、民自令之耳、非天地毀、鬼神害、以其有知、以其形動故也、是故無有生有、無形生形、何況於成事而敗之乎、人欲長久、斷情去欲、心意以索、命爲反歸之。

縱欲傷身、斷情益壽、絕有爲之想、內外都盡、心意以索也、年非外情、命在己身、故曰反歸之。

形神合同、固能長久。

魂離於人、則身死、神將形合、則命長也。

〈校勘記〉 1. 子、慕本作君、 2. 耳、慕本作爾、

天下章第三十

老子曰、人雖在天下、令意莫在天下、人雖在國、令意莫在國、人雖在鄉、令意莫在鄉、人雖在家、令意莫在家、神雖在身、令神莫在身、是謂道人。

〈校勘記〉 1. 子、慕本作君、

意微章第三十一

老子曰、患生不意、禍生私微。

患以累身。禍爲破滅。意不以爲患。而患已來。私不以爲禍。而禍自至。人知在生。實畏禍患。終日戒懼。仍慮橫來。況公然行惡。如何可免。是以君子慎微。爲之於未有也。

善生於惡。利生於害。大生於小。難生於易。

天下難事。必作於易。

高生於下。

九重之臺。起於壘土。

遠生於近。

千里之行。始於足下。

外生於內。

由內。故有外也。

貴生於賤。

因卑以至尊也。

動生於安。

因靜而有動也。

盛生於衰。

熱極則寒。

陰生於陽。

靜極則熱。

是故有無之相生。虛實之相成。

有生於無。無生於有。故曰相生。虛者陰也。實者陽也。熱極寒實。成虛也。靜極躁虛。成實也。故曰相成。

是以有歸有。無歸無也。

〈校勘記〉 1. 子。慕本作君。 2. 私。原作絲。慕本作絲。陳景元注曰。絲。李劉本作私。李榮注曰。私不以爲禍。沖玄子注曰。絲別本作私誤也。

在道章第三十二

⁽¹⁾老子曰。人在道中。道在人中。

道則大無不包。人則非道不生。故知人在道中也。道有細無不入。物無不在。是

知道在人中也。

魚在水中，水在魚中，道去人死，水乾魚終。

此舉喻也，魚之於水，猶人之於道，道在則人存，道去則人亡，水有則魚生，水無則魚死，人必須歸道，魚定當歸水，故曰，人相造乎道，魚相造乎水，水之與道，人之與魚，不可暫失矣。

故聖人自知，反歸未生，捐棄⁽²⁾僑奢，絕除憂思。

自知者，不可思須失道也，反歸未生，抱守於本，捐棄僑奢，去泰去甚，絕除憂思，無欲無愁，以道賞心，何憂之有。

是故形隱神留，天下歸焉。

凝神九重，故言形隱，道在聖德，故曰神留，覘風而至，慕道而來，萬方朝覲，天下歸焉。

無爲無事，國實民富，保道畜常⁽⁴⁾，是謂玄同。

法令滋彰，盜賊多有，不用⁽³⁾賢智，名曰無爲，不飾兵戈，名曰無事，不以有爲撓物，常以無事安仁，任用賢哲，百姓繁昌，國實，却被走馬，以事桑田，財足穀多，故云民富，守於真正，故云保道，因循日新，是曰畜常，保道得道，畜常得常，達於常道，故曰冥同也。

〈校勘記〉 1. 子，慕本作君， 2. 反，慕本作返， 3. 僑，慕本作驕， 4. 畜，慕本作蓄。

有國章第三十三

⁽¹⁾老子曰，有國者，其根深也。

以道爲根，所得深矣。

天地覆載，萬物畜養，金玉重寶，不積留也。

夫有國者，宜以道爲根，德爲本，德無不被，道無不通，爲天地之所覆載，保其清寧，萬物之所養育，獲其長久，不須積聚金玉，而金玉自然留止也。

夫外天地者，有天地，外其身者，而壽命存也。

外，遺忘也，用之有爲，而天下失，行道之德，而天下存，故言有也，以生爲有，愛養傷生，故其身亡也，能忘於身，身將道合，壽命無極，故其身存也。

是以君子善人之所不善，喜人之所不喜，樂人之所不樂，爲人之所不爲，信人之所不

信，行人之所不行，是以道德備矣。

至學之士，學人之所不能學，立行之者，爲人之所不能爲，爲與不爲，皆爲，學與不學，皆學，教無不達，理無不通，故曰道德備矣。細而言之，常俗小人，所好者有爲，懷道君子，所好者無爲，此善人之所不善也，人皆悅於聲色，我獨悅於無聲無色，此喜人之所不喜也，人皆愛於名利，我獨忘於名利，此樂人之所不樂也，人皆作憎愛，我獨作不憎不愛，此爲人之所不爲也，人皆信邪，我獨信正，此信人之所不信也，人皆行惡，我獨行善，此行人之所不行也，道與俗反，忘遠功高，事無不圓，故云備矣。

〈校勘記〉 1. 子，慕本作君。

皆有章第三十四

⁽¹⁾老子曰，道非獨在我，萬物皆有之，萬物不自知道自居之，衆人皆得神而生，不自知神自生也，君有德施於百姓，百姓不自知受君之德也，是故聖人藏神於內，魄不出也。

魄，寂也，輕躁之徒，其神自離，聖人法道，安靜無爲，神不離身，寂然在內，故云不出也。

守其母，其子全。

保道守神，守其母也，於身無害，其子全也。

⁽²⁾而民熾盛，保其國也，⁽³⁾玄虛積充，⁽⁴⁾壽命長也，人能徒知天地萬物，而不自知其所由生，反命歸本，是大不知也。

有靈之中，人最爲智，測之於景，親之於天，察之於地，通之物理，無有不知，是稱爲智，而不知身由道生，歸根反本，而守愚至死，信命將終，是大不知也。

〈校勘記〉 1. 子，慕本作君。 2. 而，慕本無之。 3. 壽，慕本作受。沖玄子注曰，壽命長久也。 4. 徒，慕本作圖。韋處玄注曰，我都無知。

治身章第三十五

⁽¹⁾老子曰，治身之道，先隱天地，靜居萬物之始。

修身之理，必先忘於形，形有既忘，都無所見，此隱於天地也，然後息心歸本，居於萬物之始也。

夫聖人通玄元，混氣思，以守其身。俗人以情愛貪欲，以守其身。此兩者，同有物，而守其身，其道德各異焉。

〈校勘記〉 1. 子，慕本作君。

道德章第三十六

老子曰，道德天地，水火萬物，高山深淵，各有所歸之。⁽²⁾

道德是幽微之理，天地已下，是有形之事，有象之物，猶各有所歸，喻無形之道，若能無心去欲，道亦當自然而至。

夫道非欲於虛，虛自歸之，德非欲於神，神自歸之。⁽³⁾

道既虛無，德亦神妙，虛無神妙，必竟清靜，而人若能虛心無身，自然歸道，抱神守妙，自然歸德也。

天非欲於清，清自歸之，地非欲於濁，濁自歸之，濕非欲於水，水自歸之，燥非欲於火，火自歸之，萬物非欲見於形，形自見之，高山大澤，非欲於飛鳥虎狼，飛鳥虎狼，自來歸之，深淵河海，非欲於魚鼈蛟龍，魚鼈蛟龍，自來歸之，人能虛空無為，非欲於道，道自歸之，由此觀之，物性豈非自然哉。

〈校勘記〉 1. 子，慕本作君。 2. 之，慕本無之。 3. 於，慕本作為，經曰，德非欲於神。

善惡章第三十七

老子曰，百姓行善者，我不知也，行惡者，我不知也，行忠信者我不知也。

聖人運慈悲之意，開化導之方，咸令捨惡業而建善因，去虛妄而行忠信，而迷途難曉，失路不歸，各隨生業，任其顛倒，不能虛忘罪福，競生善惡，行善者致賞，行惡者被刑，忠信者則是賢臣，譎詭者便為狂賊，並由行有善惡，而名有是非，本是衆生所為，非聖人所知者也。此為權教，事至自悟，故言不知耳。

是以積善善氣至，積惡惡氣至。

前以權法語曰不知，任彼愚情，恐惡根未絕，故將此實教，殷勤曉示，善不積，不足以成名，惡不積，不足以滅身，故知積善善至，積惡惡來，皎然非虛，信如影響，明言此者，心欲捨惡歸善也。⁽⁴⁾

是故聖人言，我懷天下之始，復守天下之母，而萬物益宗，以活其身。

我懷天下之始。抱道也。復守天下之母。含德也。道德在內。爲人所尊。故曰益宗。物能歸道。道能濟物。人物得存。故云以活其身。

吾意常不知。安能知彼行善惡焉。

聖人內忘於身。則無人無我。故云吾意常不知。外忘於物。亦無善無惡。彼此並皆都忘。何能知彼之行善惡也。

積善。神明輔成。天道猶祐於善人。

〈校勘記〉 1. 子。慕本作君。 2. 彼。原作被。 3. 殷。原作勤。 4. 如。原作之。

寂意章第三十八

(1) 老子曰。吾道(2) 悒怕寂。意死者生靜。而復命也。生生積浸潤。滋(3) 洵留滯。

靜心息意。以道生生。故曰生生。道流不絕。久潤於身。故云積浸。玄津法水。是謂滋洵。流注己身有礙。故名滯。爲道所止。故云留也。

玄冒沾洽。元氣包之。

息意有爲。而生自存。靜心歸道。而命自復。以能歸道。爲道所覆。故曰玄冒。靈液流潤。故曰沾洽。人之受生。本緣元氣。愛精保氣。氣不離人。人得氣生。爲氣所裹。故曰包之。

其根益深。乃四固。中無心。故能致萬物精華。

玄道所覆。元氣所包。道遠氣長。故曰其根益深。深根寧極。身外則存。四大不毀。乃云四固。忘情虛己。內外清淨。湛然空寂。名曰無心。身心既忘。絕諸群有。契虛無之境。得杳冥之精。故曰致萬物精華也。

無極之物。自然來歸之。以其空虛無欲故也。(4)

有形之物。並爲羶惡。無極之物。是曰精華。無極精華。是爲眞道。來歸己。何以致然。皆由清靜空虛。所以自然而生矣。

〈校勘記〉 1. 子。慕本作君。 2. 悒怕。慕本作淡泊。 3. 洵。原作酌。慕本作洵。李榮注曰。是謂滋洵。 4. 故。原作固。慕本作故。李榮注曰。由清靜空虛所以自然而生矣。

戒示章第三十九

老子曰⁽¹⁾。喜。吾重告爾。古先生者。吾之身也。今將返神。還乎無名。

無名者。是寂境之常道也。隨機導物。從真起應。名爲降德。化緣既息。攝迹歸本。故曰返神。來則於無象而示有象。還則自有名而返無名。故曰還於無名。

絕身滅有。綿綿若存⁽²⁾。

息化去應。名曰絕身滅有。法身不動。真道凝然。是曰綿綿若存。

吾今逝矣。亦返一原。

逝。往也。老君從東往西。故云逝矣。真法無一。正道唯一。從東而來。還歸於道。是亦返一原矣。

忽焉不見。斯須館舍光炎。五色玄黃。

斯須。俄頃也。老君神妙不測。道力自然。於有能不有。則忽焉不見。不有而能有。則放光五色。映照十方。示以神變者。令以戒受也。

喜出中庭。叩頭曰。願神人。復一見。授以一要。得以守元。即仰視觀懸身坐空中。去地數十丈。其狀金人。存亡恍惚。老少無常⁽³⁾。

良願既發。玄聖非遠。仰視天上。即觀老君。端坐虛空。去地高邈。容儀非彼皓首。形狀純是金身。或無或有。故云存亡恍惚。非大非小。故曰老少無常。

曰。吾重誠爾。爾其守焉。

再敷妙法。觀令保道⁽⁴⁾。

除垢止念。靜心守一。

有爲紛累。人閒穢濁。浪生分別。妄起愛憎。皆染汙人。咸稱曰垢。制情忍色。達有通無。並悉蕩之。故言除也。意無所繫。故云止念。內外弗著。故爲靜心。凝神於道。用志不分。故名守一。

衆垢除。萬事畢。

百惡銷曰除。萬善具曰畢。

吾道之要也。誠竟即隱^{(5) (6) (7)}。

前請抱元守一。誠以除垢止念。邪念息。正業興。可以成真。可以得道。可以理家。可以化國。事無不可。故云畢。玄元應物。本在救人。人依教行。理無不濟。物濟人度。德克化給。遯形入寂。故云隱。

喜不知所之。泣涕追慕。退官託疾。

聖師入妙。莫測所之。仰德。故流涕思慕。去於有事。歸以無爲。故寄稱託疾也。
棄念守一。萬事畢矣。

奉戒在心。依經立行。更不外緣。是名守一。有累之塵既盡。無爲眞道自成。智滿
德充。萬行皆備。故云畢矣。

<校勘記> 1. 子。慕本作君。 2. 若。原作長。慕本作常。沖玄子注。李榮注
俱曰。綿綿若存。 3. 視。慕本無之。李榮注曰。仰視天上即觀老君。 4. 敷。
原作敷。以意改之。 5. 也。原無之。依慕本而補之。 6. 誠。原作誠警。慕本
作誠。 7. 卽。慕本作復。